



CHINA STA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星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於 China Sta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星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3408 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 a)

地址為

為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股份共 股^(附註 b) 之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地址為

在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3408 室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 c)，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文之指示投票。

請在適當欄內加上「✓」號，以表示 閣下之投票意向^(附註 d)。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 反對 |
|---|----|----|
| 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 | |

日期：二零零九年 月 日

股東簽署： ^(附註 e、f、g 及 h)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閣下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 閣下之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文所載之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之本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無就提呈之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持股，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股排名首位之該名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或如此獲授權之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時間 48 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應由簽署表格人士簡簽示可。

* 僅供識別